

重要提示

閣下對本招股章程之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1010 PRINTING GROUP LIMITED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以配售、公开发售及優先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 : 12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配售股份數目 : 99,964,164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公开发售股份數目 : 12,504,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優先發售項下之預留股份數目 : 12,531,836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不超過0.90港元
(須於申請時繳足及可予退回)
另加1%經紀佣金、
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
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
及每股發售股份不低於0.70港元

面值 :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 1127

保薦人

 Investec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Investec

 海通國際
HAITONG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隨附本招股章程附錄六「已送呈或將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及備查文件」一節指明之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42C條之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本招股章程連同有關之申請表格將按照公司法送呈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監會、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百慕達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發售價將由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公开发售包銷商)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五)或之前協議釐定。倘基於任何原因，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公开发售包銷商)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下午九時正(香港時間)仍未能就發售價達成協議，發售股份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會即時失效。發售價將定於本招股章程所載列發售價範圍之內，除非如下文闡述另行宣佈。申請發售股份之投資者必須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9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經本公司同意後，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公开发售包銷商)可於遞交公开发售及優先發售申請截止日期早上或之前任何時間，減少發售股份數目及/或將指示最高發售價調低。在此情況下，有關調低指示發售價範圍之通知，將不遲於遞交公开发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刊登。該通知將同時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1010printing.com。倘於遞交公开发售申請截止日期前已提交公开发售股份之申請，則即使發售價據此調低，有關申請其後不得撤回。

有意投資發售股份之人士應注意，倘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費用 — 公开发售 — 終止之理由」一節所載列之任何事件，則包銷商有權透過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彼等於包銷協議項下之責任。

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仔細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一切資料，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

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之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其代表或為其利益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規定或不受有關登記規定所限之交易則另作別論。

* 僅供識別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將依據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香港法例第32L章)第9A條,在並非與印刷本招股章程一起發出的情況下,發出**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期間,電子形式的招股章程將分別在本公司的網站www.1010printing.com的「投資者關係>招股章程」一欄及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news.hk內「披露易>上市公司公告>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中可供公眾查閱及下載。

有意領取印刷本招股章程的公眾人士,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止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免費索取:

1. 香港結算之存管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
2. 保薦人及/或公開發售包銷商下列任何地址:

天達融資亞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6樓3609室;或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新世界大廈25樓;或

國信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第一期28樓2802室;或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8樓2801室

3.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中環分行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新世界大廈16號舖地下及地庫
九龍區:	彌敦道68號分行	九龍尖沙咀彌敦道66-70號金冠大廈地庫、地下B1號舖及中層
新界區:	青衣城分行	新界青衣青衣城3樓308E號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之一般辦公時間內,在「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I.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3.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之地點」一節所載每個派發**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地點,均有至少3份印刷本招股章程的文本可供查閱。